

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朔政办函〔2021〕147号

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朔州市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 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朔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市直各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的意见》（中办发〔2021〕40号）精神，进一步推动我市“双减”工作扎实开展，市政府决定成立朔州市减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作业负担和校外培训负担工作领导小组（以下简称“领导小组”）。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主要职责

统一领导全市“双减”工作，把“双减”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和重点任务。建立市级“双减”工作专门协调机制，推进解决重点难点问题。加强工作调度，压实各县（市、区）党委、政府责任，确保“双减”工作任务落地见效。

二、组成人员

组 长：吴秀玲 市委副书记、市长

副组长：田 东 副市长

成 员：市委宣传部、市委政法委分管负责人，市委网信办、市委编办、市发改委、市教育局、市科技局、市公安局、市民政局、市财政局、市人社局、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市文旅局、市卫健委、市市场监管局、市体育局、市行政审批局、市税务局、市消防救援支队、朔州银保监分局、人行朔州中心支行、市妇联的主要负责人。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教育局，由市教育局局长刘贵龙兼任办公室主任。

朔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12月9日

（此件公开发布）